

证券代码：002644

证券简称：佛慈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14-050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9月25日下午16: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监事会主席苏文博先生主持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19日以书面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与会监事经过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现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本议案须提交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》及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2014年9月27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未来三年（2015-2017年）股东回报规划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《上市公司监管

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规定，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红机制，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投资回报预期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、经营发展规划、股东回报、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，拟定公司《未来三年（2015-2017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本议案须提交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15-2017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详见 2014 年 9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备查文件：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